

教牧事奉的去與留

分享：王德福牧師
中華宣道會宣中堂



A. 現今一般同工離職的因由：

- (1) 同工問題？
- (2) 與教會執事會意見的分歧？
- (3) 遭受弟兄姊妹的批評、不滿？
- (4) 事奉沒有果效？教會沒有增長？
- (5) 教會有衝突？分派？分黨？
- (6) 其他因由？

B.傳統的觀點一

認為較為合理的原因，可考慮離開
事奉堂會的理由：



(1) 從神領受特別的呼召 — 如去分堂開荒、往異地宣教等

(2) 教會失卻純正的信仰 — 事奉教會變為異端或異教。

(3) 個人失卻傳道的職份 — 未能以祈禱傳道的事為念。

(4) 事奉擔子壓力的傷害 — 一個人的身體健康常出毛病。

(5) 與事奉教會不能合作 — 遭教會正式要求辭職離去。

C. 切忌在以下的情況，隨即便提出請辭：

- (1) 剛剛與人有激烈爭論之後！
- (2) 一次個人事奉或教會事工未如理想之後！
- (3) 當執事會通過一些與自己意見相反的議案，但並非是有違絕對性真理！
- (4) 當自己情緒高漲，失去理性，正在發脾氣之時，不應即時提出：「呈辭！」

D. 若真的考慮辭職之時，應採取的步驟：

- (1) 反思昔日神帶領你進入堂會的負擔異象
- (2) 檢視問題責任是在個人抑或在教會身上
- (3) 尋找合適的師長或長輩作深入的交通分享
- (4) 不妨先考慮向教會請假休息，讓身心鬆馳，然後再重思這問題！
- (5) 除了個人的感受之外，還應考慮堂會和弟兄姊妹的感受！

E. 最後的終告

- (1) 預防勝於治療—及早察覺潛伏的問題，防止問題的出現，總好過費更大的精力去解決問題！（如：與弟兄有嫌隙誤會、教會執行懲治紀律、教會購堂/擴堂、教會推行改革等）
- (2) 「家家有本難唸的經」—你看我好，我看你好！教會只是一群蒙恩得救的罪人所組成，有問題是必然的！

- (3) 牧者應有廣闊的胸襟和堅定的心志－願承
托教會的不成熟和承受信徒的不成熟！
- (4) 教會/信徒普遍的期望－縱然不想有家長
式的領導，但內心仍渴望有「家長」！

(5) 事奉的格言－提前1:12

- 「我感謝那給我力量的我們主基督耶穌，因祂以我有忠心，派我服事祂。」